

#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 会议资料



中国 · 江苏

2025 年 12 月

# 目 录

一、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二、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5
三、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6
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6
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7
议案 3.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

##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应在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时出示或提交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理人）、持股凭证等文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

三、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及相关人员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或不在现场会议签到表上登记签到的股东，或在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后进场的股东，不能参加表决和发言。

四、请参会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五、本次会议表决方式除现场投票外，还提供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会议会务组申请，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

七、股东在会议上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议案表决开始后，会议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及股东代表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八、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九、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 会议议程

##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26 日 14 点 00 分

网络投票时间为：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三、现场会议地点

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南湖中路 158 号行政楼一楼会议室

## 四、见证律师

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 五、现场会议议程：

- (一) 董事会秘书介绍本次股东会会议须知
- (二) 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 (三) 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宣读议案
- (四) 股东发言、提问及解答
- (五) 投票表决
- (六) 计票人计票，监票人监票
- (七) 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及会议决议
- (八) 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 (九) 与会人员签署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
- (十)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 议案一

##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或授权代表：

2025年11月6日，公司完成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手续，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为405,46万股，公司总股本由679,022,202股增加至683,076,802股。因此，公司根据上述股份变动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79,022,202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可以通过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3,076,802元。</p> <p>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公司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可以通过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p>
<p><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679,022,202股，均为普通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p>	<p><b>第十八条</b> 公司股份总数为683,076,802股，均为普通股。公司发行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集中存管。</p>

除上述条款修改以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审议。

提案人：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议案二****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或授权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12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公司董事会依法进行换届选举工作，本次换届选举产生的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等规定，综合股东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等意见，提名下列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 一、杨建良先生；
- 二、杭虹女士；
- 三、杨昊先生。

本议案提名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选举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分项表决。

提案人：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建良**, 男, 中国国籍, 1969 年出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高级经济师, 第十三届江苏省政协委员, 无锡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 以及无锡市工商联副主席, 无锡市能源产业协会副会长。2002 年 9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杭虹**, 女, 中国国籍, 曾用名: 杭亚娟, 1968 年出生,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助理会计师。2002 年 9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无锡上机磨床有限公司财务会计、监事, 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弘元新材料无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2011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杨昊**, 男, 中国国籍, 1992 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学历,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内蒙古自治区第十四届、十五届人大代表、包头市第十五届、十六届人大代表, 以及江苏省青年商会副会长、无锡市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曾荣获 2024 年“中国长三角十大新锐青年企业家”, “江苏省青年科技企业家”, 内蒙古自治区“劳动模范”等荣誉。2016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议案三****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或授权代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将于2025年12月27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公司章程》等，公司董事会依法进行换届选举工作。本次换届选举产生的第五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

根据《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等规定，综合股东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等意见，提名下列人员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 一、祝祥军先生；
- 二、武戈先生；
- 三、吉卫喜先生。

本议案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并分项表决。

提案人：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祝祥军**，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无锡苏南日用工业品（集团）公司总账会计、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鑫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无锡福祈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卓和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武戈**，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日本名古屋大学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教授、无锡市政协第十三届政协委员、第十四和十五届政协常委。曾任日本名古屋大学公派访问学者、日本学术振兴会研究员、江南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江南大学教务处副处长。2022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吉卫喜**，男，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博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扬州大学工学院副教授，现任江南大学智能制造技术与系统研究中心主任、无锡思睿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成组技术分委会委员、江苏省装备制造业推进企业信息化专家组成员、江苏省“六大人才高峰”培养对象。2023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